

多倫多以馬內利華人浸信會

2007.02.25

講題：順主命去愛 (下)

經文：羅馬書 13：8-9

講員：黃紹權牧師

(1)為何去愛？(8 節)

應當做的事，我們都要去做

(2)怎樣去愛？(9 節)

成為神國度中的 **maximalist** (竭力達到神最高教訓的要求神國子民)，不做 **minimalists** (最低神的要求)

(3)甚麼是愛的目標？(10 節)

神的律法或教訓是我們做各樣事的原因和目標！

結語

順著神的命令，無論是否信徒，最終被愛的人都會向神走近多一步。